

马克思主义学院推荐 2026 届优秀应届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工作方案

根据《广州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》（2025 年 8 月修订）及其附件《校级特殊业绩学术专长和志愿服务加分细则》，以及《关于做好我校推荐 2026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》等文件要求，结合学院实际，现制定我院推荐 2026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工作方案如下：

一、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

组 长：赵中源

成 员：冉杰 吴阳松 左康华 梅淑宁 欧阳景根 李丽丽 尹朝晖 宋学来

二、学院专家审核小组

组长：欧阳景根

成员：冉杰 刘莉 黎庶乐 陈志伟

三、报名资格

根据学校相关安排，马克思主义学院获得教育部推免项目名额。申报该项目的推免生候选人必须符合下列条件：

（一）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，社会主义信念坚定，社会责任感强，遵纪守法，积极向上，身心健康。

（二）学术研究兴趣浓厚，具有较强的创新意识、创新能力、科研潜质和专业发展能力。思想政治教育专业推免生候选人在创新班（思教 221 班）中选拔。

（三）学习刻苦、勤奋、成绩优秀。在前三学年所修课程加权平均成绩排名一般应在本班前 30%。

（四）诚实守信，学风端正，无考试作弊或剽窃他人学术成果等行为；品行表现优良，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。

（五）原则上应在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中取得 425 分以上成绩。

（六）有转年级、休复学等学籍异动情况的学生，由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根据其具体情况确定学生是否具有推免资格。

对于符合以上推荐要求的学生，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，可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：

（一）专业核心课程（名单详见附件 2）加权平均成绩排名靠前。

（二）在校期间，获得学校“十佳学生”称号或省级以上（含省级）教育行政部门授予的荣誉称号。

（三）在大学生各类科技成果奖励或学科类竞赛奖项中，获得省级一等奖及以上获奖者。

（四）在核心期刊（以发表文章当年《中文核心期刊目录》为准）发表学生本人为第一作者，且第一作者单位为广州大学的学术论文。

（五）到新疆、西藏地区实习支教。

（六）在其他方面表现特别突出者。

四、推免候选人综合评价成绩计算办法

学院根据学校实施方案以及学院实施细则，对申请推免的学生进行综合评价。按照综合评价成绩，由高至低确定推免生资格。

综合评价成绩满分为 100 分，专业核心课程加权平均成绩占 85%，特殊业绩和学术专长占 10%，志愿服务占 5%。计算公式如下：

综合评价成绩=专业核心课程加权平均成绩×85%+核心期刊文章（科研潜质）×5%+竞赛获奖（创新能力）×5%+（志愿服务、参军入伍）×5%。

特殊业绩学术专长和志愿服务加分细则详见附件 1。

五、工作日程安排

（一）9 月 2 日前，学院公布“推免方案”。

（二）9 月 5 日 16:00 前，学生申请。

（三）9 月 8 日—12 日，学院推荐（含院内公示 3 天）。

（四）9 月 12 日 16:00 时前，学院将加盖学院公章的《学院推荐汇总表》及电子文档（格式见附件 1）报送到教务处学籍科。

（五）学校公示（9 月 12 日至 18 日）。

（六）9 月 18 日，推免成功的学生在研招网注册。

（七）9 月 22 日，完成注册的学生在研招网报名。

六、推荐材料

1、《广州大学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资格申请表》；

2、全国大学英语六级成绩证书复印件；

3、获奖证明、发表文章复印件以及其他证明材料。

以上材料请在 9 月 5 日下午 16:00 前交给学院教务办尹朝晖老师。学院将进行推免生报考资格审查，按序排名后公示结果。

马克思主义学院
二〇二五年九月二日